

公司代码：688286

公司简称：敏芯股份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李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祺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江景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1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敏芯股份	指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芯仪微电子	指	苏州芯仪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昆山灵科	指	昆山灵科传感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德斯倍	指	苏州德斯倍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新创投	指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芯创投	指	上海华芯创业投资企业
莱特医疗	指	上海莱特尼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思瑞浦	指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楼氏	指	Knowles Corporation
应美盛	指	InvenSense, Inc.
意法半导体	指	STMicroelectronics N.V.
瑞声科技	指	瑞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歌尔股份	指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英飞凌	指	Infineon Technologies AG
乐心医疗	指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九安医疗	指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小米	指	小米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传音控股	指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百度网讯	指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MEMS	指	全称 Micro-Electro Mechanical System，即微机电系统，是微电路和微机械系统按功能要求在芯片上的集成，通过采用半导体加工技术能够将电子机械系统的尺寸缩小到毫米或微米级
ASIC	指	全称 Application Specific Integrated Circuit，即专用集成电路，MEMS 传感器中的 ASIC 芯片主要负责为 MEMS 芯片供应能量，并将 MEMS 芯片转换的电容、电阻、电荷等信号的变化转换为电信号，电信号经过处理后再传输给下一级电路
CMOS	指	全称 Complementary Metal Oxide Semiconductor，由互补金属氧化物（PMOS 管和 NMOS 管）共同构成的互补型 MOS 集成电路制造工艺，即将 NMOS 器件和 PMOS 器件同时制作在同一硅衬底上，制作 CMOS 集成电路。CMOS 集成电路具有功耗低、速度快、抗干扰能力强、集成度高等众多优点。CMOS 工艺目前已成为当前大规模集成电路的主流工艺技术，绝大部分集成电路都是用 CMOS 工艺制造的
SENSA	指	全称 Silicon Epitaxial-layer On Sealed Air-Cavity，一种在空腔之上的进行硅层外延层工艺
DFM	指	全称 Design for Manufacturing，可制造性设计。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的 DFM 模型能够在产品制造之前，模拟产品的流片过程，准确的预测产品性能及其偏差分布，可有效降低投片试样的研发时间和成本
OCLGA	指	全称 Open Cavity Land Grid Array，空腔栅格阵列。是一种 PCB 堆叠的封装技术。该种封装技术主要用于硅麦克风产品，也可用于消费类的压力传感器等其它 MEMS 传

		感器
WLCSP	指	全称 Wafer Level Chip Size Package, 即晶圆级芯片尺寸封装, 与传统芯片封装方式先切割再封装不同, 该技术先在整片晶圆上进行封装和测试, 再进行切割
PCB	指	全称 Printed Circuit Board, 印制电路板, 重要的电子部件, 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AOP	指	全称 Acoustic Overload Point, 声学过载点, 当声压值超过该指标后麦克风输出的电信号失真度开始超过 10%。高 AOP 产品能够帮助麦克风在嘈杂或声音较大的场合收集到失真较小的声音
TWS	指	全称 True Wireless Stereo, 即真无线立体声
Yole Development	指	成立于 1998 年的市场调研及战略咨询机构, 覆盖半导体制造、传感器和 MEMS 等新兴科技领域
4G、5G	指	第四代、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人工智能	指	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物联网	指	通过射频识别、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 按约定的协议, 把任何物品与互联网相连接, 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 以实现物品的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晶圆	指	硅半导体集成电路或 MEMS 器件制作所用的硅晶片, 由于其形状为圆形, 故称为晶圆
封装	指	将芯片装配为最终产品的过程, 即把芯片制造厂商生产出来的裸芯片放在一块起到承载作用的基板上, 把管脚引出来, 然后固定包装成为一个整体
信噪比	指	一个电子设备或者电子系统中信号与噪声的比例, 数值越高说明噪声在有效信号中的比例越小, 是影响麦克风拾取声音和降低噪音效果的关键指标
灵敏度	指	电信号输出值与物理量输入值之间的比例, 灵敏度越高, 传感器将外部信号转换为电信号的能力越强, 能够在噪音相同的情况下提升信噪比
降噪	指	一种声学处理技术, 用于提高信噪比, 使用户在有背景噪音的情况下能听清对面的人说话, 常用的实现方法包括将多个麦克风按严格的声学原理装配在同一个拾音装置里, 使不同角度到达的声音信号得到不同的放大, 从而达到增强有用的信号, 相对减弱背景噪音
灵敏度公差	指	麦克风阵列中不同 MEMS 麦克风之间灵敏度的差异, 差异越小, 降噪和远场拾音的效果越好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敏芯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Memsensing Microsystems (Suzhou, China)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EMSensi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刚
公司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NW-09楼102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000
公司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NW-09楼501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000
公司网址	http://www.memsensing.com
电子信箱	ir@memsensing.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铭彦	仇伟
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NW-09楼501室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NW-09楼501室
电话	0512-62956055	0512-62956055
传真	0512-62956056	0512-62956056
电子信箱	ir@memsensing.com	ir@memsensing.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敏芯股份	688286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3,113,997.57	138,021,414.33	-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43,387.28	28,775,227.53	-4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16,527.77	29,225,362.30	-4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3,480.88	28,970,763.30	-130.7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2,204,380.86	285,160,993.58	5.98
总资产	355,594,872.74	339,485,437.58	4.7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76	-43.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76	-43.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78	-48.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0	18.03	减少12.2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2	18.31	减少12.89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14	13.84	减少1.7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40.77%，主要系：（1）疫情原因及产品结构变化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2）子公司德斯倍运营投入初期导致亏损。
-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 45.54%，主要系：（1）疫情原因及产品结构变化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2）子公司德斯倍运营投入初期导致亏损。
-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130.77%，主要系为满足市场销售需求，公司增加存货采购所致。
- 4、基本每股收益下降 43.42%，主要系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 5、稀释每股收益下降 43.42%，主要系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 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下降 48.72%，主要系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389.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1,966.1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62,724.3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1,868.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439.16	
所得税影响额	-157,650.20	
合计	1,126,859.51	

九、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 MEMS 传感器的研发与销售，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研发投入，公司在现有 MEMS 传感器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各环节都拥有了自主研发能力和核心技术，同时能够自主设计为 MEMS 传感器芯片提供信号转化、处理或驱动功能的 ASIC 芯片，并实现了 MEMS 传感器全生产环节的国产化。公司目前主要产品线包括 MEMS 麦克风、MEMS 压力传感器和 MEMS 惯性传感器。

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可穿戴设备和智能家居等消费电子领域，同时也逐渐在汽车和医疗等领域扩大应用，目前已使用公司产品的品牌包括华为、传音、小米、百度、阿里巴巴、联想、索尼、LG 等。

(二) 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的生产流程主要包括研发设计、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四个环节，其中 MEMS 传感器产品的研发设计和各生产环节的工艺开发是公司业务的核心。公司根据晶圆制造和封装供应商的已有工艺和加工能力确定 MEMS 传感器产品和芯片的设计路线，并在产品研发设计的同时开发适合晶圆厂和封装厂的工艺流程。

(1) 产品研发设计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研发管理制度，形成了规范的研发流程，全面覆盖新产品研发的各个阶段，确保各项新产品研发的质量、风险和成本均得到有效管控。公司目前新产品研发主要分为立项、设计、试产和量产四个阶段：

（2）工艺开发

公司工艺开发主要分为 MEMS 工艺导入、工艺优化与调整、设计路线调整以及批量生产阶段。

2、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建立了相应的管理体系，以保证对供应商的有效管理。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需的原材料、设备和办公用品等商品的采购均需统一由需求部门以《采购申请单》的形式提出申购需求，经相应权限人员审批后，运营部方可正式开展采购工作。公司根据《供应商评价考核管理制度》评估和遴选新供应商，并定期进行供应商评价考核，将评审合格的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册》。运营部门通过查阅《合格供应商名册》和采购记录，优先选择优质供应商进行询价，经过比价议价后，确定供应商采购订单，交运营总监和相应公司管理层审核确定后，再由运营部执行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的生产过程中，在封装和测试等生产环节，采用委外加工和子公司加工两种模式相结合的方式，公司也建立了委外加工的相关管理制度，以加强对委外加工供应商的管理。公司运营部负责根据市场销售部的销售计划，结合公司生产情况确定生产计划，再根据生产计划表下达生产订单。

在生产加工过程中，运营部也密切关注委外加工厂商及子公司的动态，定期对加工厂商进行评价和考核。同时，对于存放在加工厂商处的原材料，公司也安排相关人员定期前往各工厂进行盘点，保证存放在加工厂商处原材料的有效管理。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经销模式下，经销商根据终端客户需求向公司下订单，向公司采购产品后再销售给终端客户。直销模式下，客户直接向公司下订单采购所需产品。

（三）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 MEMS 传感器产品的研发与销售。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中的“敏感元件及传感器制造”（C3983）。

1、MEMS 行业概况

(1) MEMS 行业概述

MEMS 全称为 Micro-Electro Mechanical System，即微机电系统，是集微型传感器、执行器、机械结构、电源能源、信号处理、控制电路、高性能电子集成器件、接口、通信等于一体的微米或纳米级器件或系统。简单理解，MEMS 工艺就是将传统机械系统的部件微型化后，利用半导体加工技术将微型机械系统和集成电路固定在硅晶圆上，然后根据不同的应用场景采用特殊定制的封装形式，最终切割组装形成硅基换能器。相比传统的机械系统，微机电系统具有微型化、重量轻、功耗低、成本低、功能多等竞争优势，可通过微纳加工工艺进行批量制造、封装和测试。

MEMS 产业链一般由芯片设计企业、晶圆制造厂商、封装测试厂商和终端应用企业构成，芯片设计企业专注于 MEMS 芯片及其产品结构的设计，完成设计后交由第三方晶圆厂生产制造出 MEMS 芯片，经过封装测试后实现向消费电子、汽车、医疗和工控等应用领域客户的出货。除上述专注于各环节的专业厂商外，MEMS 行业还存在博世、意法半导体等大型 IDM 厂商，这些公司能够自行完成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等主要研发和生产环节。

(2) MEMS 行业市场规模

①全球 MEMS 行业市场规模

纵观 MEMS 行业的发展历史，汽车产业、医疗及健康监护产业、通信产业以及手机和游戏机等个人电子消费品产业相继促进了 MEMS 产业的快速发展。尤其是 2007 年以来，随着以智能手机为代表的消费电子产品的快速普及和发展，MEMS 商业化的进展明显加快。

根据 Yole Development 的统计与预测，2017 年全球 MEMS 行业市场规模已达到 117.90 亿美元，预计 2023 年市场空间将达到 309.78 亿美元，2018-2023 年市场规模复合增长率为 17.5%，销量增长率达到 26.7%。

②中国 MEMS 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赛迪顾问的统计，近年来受益于中国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消费电子类产品产量的稳定增长，加速度计、陀螺仪和微型麦克风等 MEMS 产品的需求也不断增长，使得中国已经成为全球 MEMS 市场中发展最快的地区。2018 年中国 MEMS 市场规模达到 504.3 亿元，同比增速 17%。预计到 2021 年市场规模将突破 850 亿元，2018-2021 年复合增长率为 19%。

(3) MEMS 行业市场结构

MEMS 产品主要可以分为 MEMS 传感器和 MEMS 执行器，其中传感器是用于探测和检测物理、化学、生物等现象和信号的器件，而执行器是用于实现机械运动、力和扭矩等行为的器件。

发行人目前主要从事 MEMS 传感器中声学传感器、压力传感器和惯性传感器的研发与销售，主要产品线包括 MEMS 麦克风、MEMS 压力传感器和加速度计。

从 2017 年 MEMS 行业的市场结构来看，MEMS 产品主要以传感器为主，MEMS 执行器领域仅射频 MEMS 和喷墨打印头市场规模相对较大。公司目前所处的 MEMS 麦克风、压力传感器和惯性传感器（包括加速度计、陀螺仪、磁传感器和惯性传感器组合）领域在整个 MEMS 行业的市场规模中合计占比超过 50%。

全球信息技术发展正处于跨界融合、加速创新和深度调整的时期，呈现出万物互联和万物智能的新特征。传感器作为与外界环境交互的重要手段和感知信息的主要来源，已成为未来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核心与基础之一。同时，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应用的兴起，也推动传感技术的不断发展。而 MEMS 传感器凭借着微型化、成本低和功能多等优势，在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医疗和通信等领域有着越来越广泛的应用，市场规模呈现出快速增长的态势。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先进性	成熟程度
1	芯片设计中的DFM模型	该模型可准确的预测产品性能及其偏差分布，可有效降低投片试样的成本	已量产使用
2	OCLGA封装技术	公司自主研发的OCLGA封装技术相对于传统的金属壳加PCB的封装形式，具有能进一步提高产品性能、提高可靠性同时有效提升产品信噪比以及便于客户集成等特点	已量产使用
3	微型麦克风芯片设计技术	自主芯片设计技术使得公司持续缩小了MEMS麦克风的芯片尺寸，在保证产品性能的基础上降低成本	已量产使用
4	对颗粒不敏感的芯片技术	独特的芯片结构设计技术使得产品对颗粒不敏感，提高了产品可靠性以及对环境的不敏感性	已量产使用
5	麦克风批量测试技术	自主开发的麦克风批量测试技术和测试设备系统能够有效提升麦克风产品的测试效率	已量产使用
6	SENSA工艺	相对于传统的压力传感器芯片制造工艺，SENSA工艺可以减少芯片	已量产使用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先进性	成熟程度
		30%以上的横向尺寸和25%以上的厚度，从而降低产品成本，提升产品性能，并拓宽了产品的应用范围	
7	压力传感器封装技术	开发了适合消费电子、汽车、工控、医疗等不同应用领域的封装技术，具有针对性的封装技术应用提高了产品的可靠性，降低了客户的使用成本	已量产使用
8	压力传感器批量测试技术	根据压力传感器产品的特点自行研发设计了适合批量测试的测试设备系统，缩小了测试设备的体积，提高了产品测试并行度和工作效率	已量产使用
9	晶圆级芯片尺寸封装惯性传感器技术	可有效降低最终产品尺寸，满足客户需求	已量产使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1 项发明专利，19 项实用新型，1 项软件著作权。

(1) 报告期内新增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具有双振膜的差分电容式麦克风	201710692246.3	2020-2-18	原始取得

(2) 报告期内新增实用新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压力传感器	201920279828.3	2020-5-19	原始取得
2	硅麦克风	201920492690.5	2020-3-27	原始取得
3	背孔引线式压力传感器	201920895399.2	2020-2-18	原始取得
4	压力检测触控装置及电子设备	201921202333.7	2020-2-18	原始取得
5	改善硅麦克风静电吸附的载带	201921764949.3	2020-5-19	原始取得
6	硅麦克风封装结构及电子设备	201921559485.2	2020-5-19	原始取得
7	硅麦克风封装结构	201921497911.4	2020-2-21	原始取得
8	硅麦克风封装结构	201921498064.3	2020-2-21	原始取得
9	硅麦克风	201921532050.9	2020-5-19	原始取得
10	硅麦克风	201921919944.3	2020-5-19	原始取得
11	压力检测触控装置及电子设备	201921202346.4	2020-2-18	原始取得
12	抗静电基板及采用该抗静电基板的硅麦克风	201921432707.4	2020-5-19	原始取得
13	麦克风封装结构	201921795217.0	2020-5-19	原始取得
14	一种电路板、封装结构以	201921631064.6	2020-6-2	原始取得

	及电子设备			
15	一种电子元器件的封装结构	201921923284.6	2020-5-1	原始取得
16	压力传感器	201921034906.X	2020-2-18	原始取得
17	介质隔离式压力传感器	201920973794.8	2020-2-18	原始取得
18	载具及采用该载具的 MEMS 压力传感器模组校准设备	201921315272.5	2020-2-14	原始取得
19	封装模块及采用该封装模块的压力传感器	201921931063.3	2020-5-19	原始取得

(3) 报告期内新增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证书取得日期
1	多规格压力产品校准系统	2020SR0021800	2020.1.6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6,161,779.7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6,161,779.7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2.1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性能数字 MEMS 麦克风 ASIC 芯片	1,000.00	85.73	682.07	1. 目前已经达到 SNR>65.5dB, AOP>127dB, 并开始客户送样。 2. 产品持续改进少量 bug 及不完善之处。 3. 新版本持续开发, 目标 AOP>132dB"	1. 现有版本达到量产出货状态。 2. 新版本达到更高的 SNR 和 AOP。"	国际先进	1. 手机、蓝牙耳机、IOT 及车载应用
2	汽车前装压力传感器项目	350	10.91	117.74	样品阶段	1、研发符合应用环境的压力传感器。 2、MEMS 传感器功能测试达到客户需求。 3、MEMS 传感器综合寿命达到客户需求。 4、降低用户使用成本。	国际先进	汽车前装压力传感器
3	微压传感器项目	180	8.86	74.92	样品阶段	1、研发出分辨率高、精度高、稳定性好、可靠性高的低量程压力传感器芯片及其模块 2、填补微压力传感器市场的空白	国际先进	环境检测、工业过程监测、HVAC(空调制冷制热系统)、过滤系统监控、运动及医疗呼吸气体监测等领域
4	一次性血压计	100	16.18	16.18	样品阶段	1、研发符合医用规范的一次性血压计传感器 2、降低用户使用成本	国际先进	在医疗领域, 临床上需要有创血压计进行血压测量, 传感器搭载在一次性用具上使用, 避免交叉感染。
5	微熔压力传感器	100	21.49	21.49	样品阶段	1、研发符合应用环境的压力传感器。 2、微熔压力传感器功能测试精度达到客户要求 3、微熔压力传感器综合寿命达到客户要求	国际先进	传统的汽油/柴油动力发动机上均安装有电喷/轨压传感器, 新能源汽车内也有与电子刹车方面的高压传感器需求。
6	倒装焊压力传感器	100	18.50	18.50	样品阶段	1、研发应用于油气和尾气环境下的压力传感器模块。 2、MEMS 传感器功能测试精度	国际先进	中压范围工业控制以及汽车等应用

						达到客户要求 3、MEMS 传感器可靠性试验结果满足客户要求		
7	全金属充油压力传感器	200	16.31	16.31	样品阶段	1、MEMS 传感器功能测试精度达到客户要求 2、MEMS 传感器综合寿命达到客户要求	国际先进	产品可以应用于有复杂环境的介质隔离要求下,对于特种的工业控制、汽车等应用领域都有较好的匹配度。
8	板载呼吸机压力传感器	200	6.23	6.23	样品阶段	1、研发符合医用规范的呼吸机压力传感器 2、MEMS 传感器功能测试精度达到客户要求 3、MEMS 传感器可靠性试验结果满足客户要求	国际先进	呼吸机、监护仪、制氧机
9	MEMS 压力传感器的研发与产业化	2,200	235.28	2,343.22	1、0.85mm*.85mm 高度计用压力传感器芯片开发完成,开发封装技术中; 2、微差压传感器芯片已完成,开发封装测试中; 3、力传感器已开发出样品,配合客户解决应用问题中; 4、微差压自动测试机-设备已投入生产使用"	1、研发新一代高度计产品,缩小产品尺寸,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2、开发微差压传感器; 3、开发力传感器; 4、支持新产品的推广,提升产能	国际先进	高度计可在航模、运动手表等应用;微差压在流量测试等方面有应用;力传感器应用于智能家居以及可穿戴设备。
10	新型超小体积高性能 MEMS 声学传感器研发及产业化	2,600.00	796.88	3,713.13	1、0.7mm*0.7mmMEMS 芯片已实现量产,继续开发 0.6*0.6mm 的硅麦克风芯片 2、模拟 H-AOP, H-SNR 已经推向用户测试,性能获得认可。 3、为客户定制开发超小型及侧进音产品送达客户测试。 4、1.2mm*1.2mmMEMS 芯片已完成首批次验证,继续开发高性能的 1.7mm*1.7mmMEMS 芯片产品。 5、ANC 应用产品开发并量产,包含目前市场主流的尺寸规格。 6、ATE24 高性能麦克风测试机 - 首台 24 通道已组装调试完成,进入批量验证阶段	1、研发尺寸更小、SNR、AOP 更高的 MEMS 麦克风芯片; 2、开发封装尺寸更小的 MEMS 麦克风成品; 3、开发更高效率的测试系统。 4、开发更高性能的 MEMS 麦克风成品; 5、开发特殊应用的 MEMS 麦克风成品; 6、提供高性能麦克风测试能力	国际先进	1、TWS 等耳机对尺寸较为敏感的应用。 2、手机、音箱、笔记本等对产品性能有特殊要求的应用场景。

11	MEMS 三轴加速度传感器的研发与产业化	500	3.57	163.40	1、尺寸从 1.07*1.07 缩小到 1*1mm 已完成样品，优化工艺提高良率中 2、已走通工艺，后续持续优化工艺持续提高良率； 3、64 通道加速度测试机-64 通道已验证通过，投入生产使用	1、缩小产品尺寸； 2、开发可靠性更高的新工艺； 3、提升加速度产品的测试产能，推进骨传导产品的量产准备	国际先进	用于可穿戴以及行车记录仪等消费类电子产品领域。
12	封装整线自动化	1,200.00	110.79	265.10	1. 封装后道自动化方案已经确认，开始设备引进及连线工作。 2. 封装后道自动化连线工艺准备工作基本完成，等待试产确认。 3. 封装前道自动化连线工作调研及方案选择阶段。 4. 封装前道自动化连线工作调研及方案选择阶段。	全线连线自动化生产，并逐步向全面智能制造完善。	国际先进	1.MEMS 麦克风封装生产
13	晶圆测试机台效率升级	70.00	30.87	30.87	已实现多通道并行测试，已用于量产	从目前单通道测试提高到多通道并行测试，不增加机台的情况下提高测试产能	国际先进	用于硅麦克风 MEMS 芯片测试
14	包装光学六面检项目	400.00	169.66	169.66	1. 高速包装自动化方案调研 2. 深度学习影响检验方案调研	具备灵活高识别率的影像检测和判断能力	行业先进	MEMS 麦克风包装生产
15	三轴 MEMS 加速度专用集成电路的研发	230.00	51.30	51.30	已完成第一轮流片，目前结合 MEMS 芯片进行封装及性能评估中	增加功能，使其适用于可穿戴产品	国际先进	可穿戴产品
16	压力传感器 ASIC	300.00	33.62	33.62	已完成第二轮流片，性能测试 OK，给客户送样中	适合用于测量微差压产品	国际先进	用于消费类电子产品中的微压力开关等
合计	/	9,730.00	1,616.18	7,723.74	/	/	/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0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元)		8,871,573.6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元)		84,491.18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	24	22.86
本科	32	30.48
大专	32	30.48
大专及以下	17	16.18
合计	105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	51	48.57
30-40岁	46	43.81
40岁以上	8	7.62
合计	105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请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强大的自主研发及创新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 MEMS 传感器的自主研发与设计, 经过十余年的研发投入, 公司在 MEMS 传感器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等各生产环节都拥有了自主研发能力和核心技术积累, 并实现了 MEMS 麦克风、MEMS 压力传感器和 MEMS 惯性传感器的大批量生产和出货。与采用标准 CMOS 工艺的大规模集成电路行业专业化分工程度高, 研发难度集中于设计端相比, MEMS 行业在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各环节均有着较强的研发难度和壁垒。公司在

产品各生产环节的自主研发与设计领域的技术优势为未来持续升级现有产品线和研发新的 MEMS 产品奠定了基础。

公司作为一家专注于 MEMS 传感器自主研发与设计的企业，一直重视技术的持续创新能力。公司秉承“量产一代，设计一代，预研一代”的研发策略，在产品达到可量产状态的同时，就开始用下一代技术研发新的产品，根据技术发展的趋势和下游客户的需求不断对现有产品进行升级更新，并利用自身在 MEMS 传感器领域积累的技术和工艺扩展新的产品线。

公司持续健全研发体系和研发管理制度，高度重视市场需求对于研发工作的重要作用。在研发初期即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策略，在研发立项过程中进行认真深入的市场调研，广泛收集客户的需求，充分论证项目的可行性。除此之外，公司也会根据未来市场趋势主动进行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积累，为未来的市场需求做充分准备。

公司是国内少数在 MEMS 麦克风、MEMS 压力传感器和 MEMS 惯性传感器领域均具有芯片自主设计能力的公司，经过多年的行业经验和技術积累，MEMS 麦克风产品尺寸、灵敏度和灵敏度公差等多项性能指标已处于行业前列，公司的行业地位和研发实力也得到了业内主要机构的认可。

（二）人才与团队优势

MEMS 是一门交叉学科，MEMS 传感器的研发与设计需要机械、电子、材料、半导体等跨学科知识的积累和跨行业技术的整合，对研发人员的专业水平要求较高。

公司创始人、董事长及总经理李刚博士毕业于香港科技大学微电子技术专业，具有多年 MEMS 行业研发与管理经验，是超过 50 项 MEMS 专利的核心发明人，于 2007 年 9 月获得苏州工业园区“首届科技领军人才”称号。公司创始人及副总经理胡维毕业于北京大学微电子学专业，负责主导 MEMS 传感器芯片的设计与制造工艺的研发。公司创始人及副总经理梅嘉欣毕业于南京大学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专业，负责主导 MEMS 传感器的封装和测试工艺的研发。三位核心技术人员的从业经历超过 10 年，在 MEMS 传感器芯片设计、制造、封装和测试等环节都有着深厚的技术积累。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人员的培养，建立了学历高、专业背景深厚、创新能力强的研发团队。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合计 105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25%。除研发设计外，公司在

市场营销、生产运营、品质保证和售后服务等团队的核心人员均拥有多年 MEMS 行业的工作经历，积累了丰富的运营和管理经验。

（三）本土化经营优势

MEMS 传感器的生产环节主要包括 MEMS 传感器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公司自设立起就坚持 MEMS 传感器芯片的自主研发与设计，并在成立之初国内缺乏成熟和专业的 MEMS 生产体系的情况下，经过十余年的研发和生产体系构建投入，完成了 MEMS 传感器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各环节的基础研发工作和核心技术积累，并深度参与了国内第三方半导体制造厂商 MEMS 加工工艺的开发，从而实现了 MEMS 产品全生产环节的国产化。公司晶圆的主要供应商为中芯国际、中芯绍兴和华润上华，封装代工厂主要为华天科技，均是国内半导体加工行业的知名企业，公司也是华润上华和华天科技 MEMS 制造业务中最大的客户。公司本土化的经营模式使公司在产品成本与性价比、供应商协同合作和客户支持与服务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

①客户支持与服务优势

中国是全球消费电子产品的主要市场和生产制造基地之一。与国外厂商相比，公司对客户快速的响应速度和完善的技术服务是公司作为本土企业的一大重要竞争力。公司拥有一支行业经验丰富、技术能力强的现场技术支持工程师团队，能够实现对客户技术问题的快速响应和支持。

此外，与国外半导体厂商相比，公司更加贴近国内的下游消费电子客户市场，市场反应速度更快。与国内通过采购国外芯片再封装测试并出售 MEMS 传感器成品的企业相比，公司拥有 MEMS 传感器芯片的自主芯片设计和工艺研发能力。作为本土的 MEMS 传感器芯片设计公司，公司能够根据客户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及时和快速地调整产品设计和研发方向，根据客户需要提供顺应下游市场发展趋势的产品，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凭借芯片的自主研发设计能力和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在智能音箱和可穿戴设备等新兴应用场景兴起之初就与品牌厂商进行了深入交流，并在这些智能终端产生语音交互需求的第一时间就推出了相应的 MEMS 产品系列，快速占领了新兴应用市场。

②供应商协同合作优势

MEMS 传感器的生产工艺具有较高定制化特点，芯片设计公司需要根据半导体制造企业的工艺能力，确定芯片的设计架构，同时进行相应的工艺研发确定具体的生产工艺方法和流程，然后

将其导入晶圆制造和封装企业，并需要对生产工艺进行后期的调整和完善，因此 MEMS 传感器是一个芯片设计与生产工艺高度结合的行业，供应链资源也构成国内 MEMS 芯片设计公司的竞争门槛。

公司在成立初期国内缺乏系统、完整的 MEMS 生产体系的情况下，经过多年的研发和运营实现了全生产环节的本土化。公司在国内专业的晶圆供应商和封装代工厂需要形成 MEMS 生产制造和封装能力的第一时间就与其进行了合作，深度参与了其生产工艺的开发，并且随着公司出货量的迅速增长，公司已成为这些半导体制造企业的主要客户，与国内具备 MEMS 晶圆制造和封装供应能力的第三方厂商均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经过多年经营打造的供应链资源是缩短公司新产品从产品设计、工艺研发走向最终量产时间周期、并且形成稳定出货供应能力的保证。相对集中的国内 MEMS 晶圆制造和封装资源对于新进入的 MEMS 传感器芯片设计企业也形成了较高的进入门槛。

③产品成本与性价比优势

公司坚持 MEMS 传感器全生产体系的国产化，自主研发设计 MEMS 传感器芯片，并通过向国内的晶圆制造和封装厂商导入 MEMS 生产加工技术，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等生产环节交由国内半导体制造厂商完成，与国外半导体厂商和声学器件制造商，以及主要依靠外购芯片的国内精密器件制造企业相比，公司产品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

公司自主研发的 MEMS 传感器在产品尺寸和多项性能指标上均处于行业先进水平，能够满足下游客户的应用需求。在保证产品高性能的前提下，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仍具有较强的竞争力，较高的性价比帮助公司的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市场份额也不断提升。

（四）品牌与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MEMS 麦克风、MEMS 压力传感器和 MEMS 惯性传感器，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和医疗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的 MEMS 麦克风产品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智能家居、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具体品牌包括华为、传音、小米、百度、阿里巴巴、联想、索尼、LG 等。公司的 MEMS 压力传感器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和医疗领域，其中电子血压计终端客户主要包括乐心医疗和九安医疗等。

公司凭借较高的产品性能和性价比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和良好的品牌知名度，与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未来进一步的业务和客户扩展。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新年伊始，受新冠疫情影响，中国经济和全球经济受到了较大冲击。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积极配合地方政府做好各项疫情防控工作，积极推动公司复工复产，从而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对公司产生的影响。但新冠疫情对全球经济的影响巨大，尤其是消费类电子行业，上半年由于疫情的影响对行业的冲击尤为明显。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11.4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56%；实现营业利润 1,630.8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4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 1,704.3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40.77%。

1、重视研发投入，提高研发效率，强化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量产一代，设计一代，预研一代”的研发策略，坚持以下游市场需求为导向，一方面是对公司现有产品进行升级，提升产品性能指标；公司对压力传感器产品线进行扩展与升级，开发完成了 0.85mm*0.85mm 高度计用压力传感器芯片、微差压传感器芯片和力传感器；同时对加速度传感器进行升级，实现产品尺寸从 1.07*1.07 缩小到 1*1mm；另一方面强化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开拓新的应用领域。为应对 TWS 等耳机市场对尺寸较为敏感的需求，公司进行了新一代 MEMS 麦克风的研发，重点研发小尺寸芯片，目前已经实现 0.7mm*0.7mm MEMS 芯片的量产。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 1,616.18 万元，拥有研发人员 105 人，研发人员占公司员工比例 25%。

2、市场策略转型，加大各方面投入，提升产品销量与客户层次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发展消费电子领域的智能手机与耳机市场，积极开拓医疗领域的血压计与呼吸机等市场，并加大知名手机品牌客户的市场拓展力度，努力提升产品销量、种类与客户层次。受 5G 通信建设等因素的驱动，从 2019 年下半年开始，智能手机等传统消费电子市场逐步回暖，因此公司在不断提升在主要手机厂商中的份额，并依靠自主封装测试产品开发高端品牌

客户；同时，TWS 耳机目前正成为智能语音领域新的快速增长点。随着市场上越来越多的智能手机取消 3.5mm 耳机接口，各大消费电子产品厂商纷纷推出 TWS 耳机产品，根据 Counterpoint Research 的预测，2020 年 TWS 耳机出货量将进一步增长 90%，达到 2.3 亿台。因此，公司根据市场的发展趋势大力推广 TWS 耳机产品，在快速发展的新兴市场中抢占先机，虽然目前受海外疫情的影响，海外市场需要有所减少，但整体呈平稳增长趋势。此外，在医疗领域，受疫情影响，医疗物资需求有所提升，血压计等医疗产品订单持续增加。此外，呼吸机中的微差压传感器等核心器件目前主要依靠从国外进口，供应较为紧张，公司目前研发的微差压传感器已处于客户验证阶段。得益于公司全产业链研发及全国产化供应链的优势，公司正在加大知名品牌客户的市场开拓，力争进一步提高客户层次及产品市场占有率。

3、坚持全本土化供应链体系的搭建

公司坚持 MEMS 传感器全生产体系的国产化，自主研发设计 MEMS 传感器芯片，并通过向国内的晶圆制造和封装厂商导入 MEMS 生产加工技术，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等生产环节交由国内半导体制造厂商完成，因此，随着国内疫情的趋于平稳，公司的国内生产体系在较短时间内实现恢复供应，极大的减少了疫情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与此同时，由于国外疫情仍在持续，与依靠进口国外芯片的厂商相比，公司在供应链安全方面更具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建设的子公司德斯倍也开始提供封装测试产能，为公司的供应链安全及开拓品牌客户提供了有力保障。

4、成功登陆资本市场

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2020 年 8 月 10 日，公司成功在科创板挂牌上市，发行价格 62.67 元/股。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引进更多的优秀人才；通过不断的产业升级，强化细分市场的开发，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产业的协同发展效应，努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给股东创造良好的回报。

二、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目前主要运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智能家居、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公司的经营业绩很大程度上受到下游消费电子产品市场波动的影响。如果未来宏观经

济形势或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下游各应用领域的需求减少，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经营业绩产生波动。

（二）新产品研发风险

MEMS 传感器作为信息获取和交互的关键器件，随着物联网和人工智能技术的不断发展，新的应用场景层出不穷，市场空间不断扩大。为适应市场新的应用和快速发展，公司需要根据技术发展的趋势和下游客户的需求不断升级更新现有产品和研发新技术和新产品，从而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和产品的竞争力。但由于 MEMS 传感器产品的基础研发周期较长，而研发成果的产业化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产品研发进度未达预期或无法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公司将面临新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前期的研发投入也将无法收回。

（三）人才流失风险

MEMS 芯片设计涉及较多跨学科知识和跨行业技术的融合，包括机械、电子、材料、半导体等多门学科，对人才水平的要求较高，而 MEMS 产业商业化时间较短，中国的 MEMS 产业 2009 年才起步，行业内的优秀人才较为短缺，尤其是具备芯片设计和技术前瞻性判断的高端人才。随着 5G 的推广和物联网的发展，MEMS 传感器下游应用领域快速扩张，行业内公司加大对专业人才的招揽力度。公司作为一家拥有 MEMS 传感器芯片自主研发能力的半导体芯片设计企业，专业人才是公司保持持续研发能力的重要资源。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强人才的引进、激励和保护力度，将会存在人才流失的风险。

（四）供应商集中风险

公司产品的晶圆制造和封装等生产环节均由专业的晶圆制造和封装厂商完成，公司也与主要供应商保持着稳定的采购关系。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占同期采购金额的占比较高。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未来如供应商产能紧张或生产工艺不符合公司产品要求，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产品结构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包括 MEMS 麦克风、MEMS 压力传感器和 MEMS 惯性传感器。其中，MEMS 麦克风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单一产品收入的占比较高。虽然公司正在不断推进压力传感器和惯性传感器的更新迭代，提高这两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并不断研究和开发

新的 MEMS 传感器产品，但在短期内，如果 MEMS 麦克风的需求增速放缓，将会对公司的营收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六）下游应用领域发展趋势变化风险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与营销策略，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趋势是影响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因素。智能音箱作为各大智能硬件与互联网巨头抢占智能家居入口较早的产品形态，从 2017 年开始出货量保持着高速的增长趋势；在移动设备领域，TWS 耳机正成为智能语音领域新的快速增长点，预计 2020 年全球出货量将达到 2.3 亿台。上述市场的快速增长是公司近年来业绩高速增长的重要原因之一。如上述市场不能保持快速增长趋势，或者如公司不能根据下游应用领域发展趋势的变化不断推出顺应下游新兴市场需求的的产品，或无法在现有市场地位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发主流消费电子领域的品牌客户，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七）毛利率下降风险

消费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竞争也较为激烈，半导体芯片设计企业需要根据下游市场需求不断进行产品的迭代升级和创新。一般情况下，率先推出顺应下游发展趋势产品的企业在市场上享有较高的定价权，毛利率相对较高，但随着同类产品陆续推向市场，市场竞争的加剧和消费电子厂商对成本管控的要求使得产品价格下降，毛利率空间也被逐渐压缩。如未来公司未能契合市场需求不断推出高定价的新产品、有效降低成本或市场竞争加剧，将会对公司毛利率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在公司顺应 MEMS 传感器市场发展趋势、不断开发新产品的过程中，新产品在投入量产初期可能存在工艺磨合和生产稳定性提升等问题，在短期内可能对公司毛利率造成不利影响。

（八）经营模式风险

公司专注于 MEMS 传感器的研发与设计，并从事部分晶圆测试等生产工序，子公司开始逐渐贡献封装和测试的产能。但晶圆制造和封装等主要生产环节仍由专业的晶圆制造和封装厂商完成。公司与中芯国际、华润上华和华天科技等行业内主要的晶圆制造厂商和封装厂商均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但若未来晶圆制造和封装供应商的产能不足，或者晶圆和委外加工市场价格大幅上涨，将会对公司的产品出货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九）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 5G 技术的推广和物联网的不断发展，使用 MEMS 技术生产相关器件已成为趋势，新的器件品类不断涌现，应用场景的丰富也使得 MEMS 产品出货量保持较快增速，这吸引了众多大型企业进入 MEMS 行业，存在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目前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中，有半导体科技公司英飞凌、意法半导体、应美盛等，也有以精密器件制造为主的楼氏、瑞声科技和歌尔股份等，上述公司均为国内外上市公司，在整体资产规模、资金实力上与公司相比有着一定的优势。与行业领先厂商相比，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仍存在较大的差距，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作为 MEMS 传感器芯片的自主研发企业，如不能持续提升技术和产品的研发能力，将因为市场竞争加剧面临较大不确定性。在我国大力支持和发展芯片产业、MEMS 生产体系逐渐成熟的背景下，如更多的国内企业具备 MEMS 传感器芯片设计和研发能力，或通过外购芯片的方式实现产品出货，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

此外，公司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为消费电子，该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公司在维护和开发品牌客户过程中面临的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如未能将现有的市场地位和核心技术转化为更多的市场份额，可能会面临产品价格和业绩波动的风险。

（十）知识产权风险

在技术高度密集的半导体领域，为了保持技术优势和竞争力，建立核心专利壁垒已经成为产业共识。在半导体芯片设计领域，已掌握领先技术的企业会通过及时申请专利的方式形成核心技术护城河，并运用专利维权，向竞争对手发起专利战。知识产权诉讼，尤其是专利诉讼已成为阻碍竞争对手经营发展的重要策略。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坚持 MEMS 传感器产品的自主研发与设计，在各条产品线的芯片制造、封装和测试等环节都拥有了自己的核心技术。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管理，制定了专门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虽然公司已采取了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但仍然存在部分核心技术被竞争对手模仿或恶意诉讼的可能性。

2019 年 7 月以来，歌尔股份及其子公司采用多种方式对公司发起专利战，包括以公司侵害其专利权为由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发行人自竞争对手处离职的员工在离职一年内申请的专利为其在原工作单位的职务发明、对发行人专利提出无效宣告请求等。如公司在相关诉讼中被认定为侵权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如相关专利被认定为对方的职务发明或被无效，发行人该等专利存在被对方使用或模仿的风险。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11.4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56%；实现营业利润 1,630.8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4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 1,704.3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40.77%。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3,113,997.57	138,021,414.33	-3.56
营业成本	86,794,911.56	79,304,271.57	9.45
销售费用	3,747,764.86	3,555,532.45	5.41
管理费用	10,902,248.46	6,766,590.12	61.12
财务费用	-783,982.10	-449,940.61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6,161,779.72	19,104,704.94	-1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3,480.88	28,970,763.30	-130.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87,317.45	-7,832,962.9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5,000.00	87,245,359.22	-103.2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降低 3.56%，主要原因系虽实现销售数量同比增长，但由于销售产品结构变化导致平均销售单价变化，使销售额略有下降；同时受疫情影响导致销售量未达到增长预期。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增长 9.45%，主要系销售数量增长导致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增长 5.41%，主要系为加大市场推广力度而增加销售人员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增长 61.12%，主要系子公司德斯倍投入运营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同比下降，主要系美元汇兑收益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下降 15.40%，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导致部分研发项目投入延后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为满足市场销售需求，公司增加存货采购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子公司德斯倍投入运营增加设备采购及公司购置土地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去年同期完成一轮融资所致。

其他变动原因说明:无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同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6,933,176.50	30.07	179,894,591.89	60.38	-40.56	主要系增加存货采购及机器设备采购支出所致
应收票据	4,507,399.33	1.27	1,238,249.52	0.42	264.01	主要系重要客户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应收账款	22,172,908.58	6.24	10,050,362.05	3.37	120.62	主要系重要客户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预付款项	4,612,001.92	1.30	4,585,524.08	1.54	0.58	主要系材料采购增长所致
其他应收款	766,808.67	0.22	897,220.45	0.30	-14.54	主要系保证金押金减少所致
存货	99,146,052.95	27.88	62,404,986.79	20.95	58.88	主要系满足市场销售需求而增加存货备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1,085,459.09	5.93	10,430,023.71	3.50	102.16	主要系预缴所得税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40,161,178.63	11.29	18,955,768.37	6.36	111.87	主要系机器设备购买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8,909,447.71	8.13	54,449.31	0.02	52,994.24	主要系待安装的机器设备加所致
无形资产	6,315,160.30	1.78	649,302.84	0.22	872.61	主要系增土地使用权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8,989,059.13	2.53	479,530.73	0.16	1,774.55	主要系装修费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19,646.86	1.89	1,208,945.84	0.41	455.83	主要系子公司可抵扣亏损增长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76,573.07	1.48	7,078,198.00	2.37	-25.45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4,000,000.00	1.12	4,442,666.20	1.49	-9.96	主要系材料采购增长所致
应付账款	40,493,965.20	11.39	27,641,590.01	9.28	46.50	主要系材料采购增长所致
预收款项			2,031,538.44	0.68	-100.00	系适用新收入准则，调整至合同负债科目所致
合同负责	1,369,075.58	3.85				系适用新收入准则，在合同负债科目核算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543,835.00	0.72	3,287,153.58	1.10	-22.61	主要系期末应付薪酬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318,462.09	0.09	215,901.18	0.07	47.50	主要系期末应交税金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1,347,500.00	0.38	787,500.00	0.26	71.11	主要系资产相关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例 (%)
苏州芯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微电子机械系统传感器、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与销售, 新型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件的研发设计	300.00	1,666.68	1,569.84	518.87	346.00	80.00
昆山灵科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传感器、电子产品、电子设备、集成电路板及半导体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3000.00	2,199.80	2,008.95	1069.61	89.53	100.00
苏州德斯倍电子有限公司	半导体分立器件、集成电路的生产及半导体封装测试; 从事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服务	9000.00	8,615.03	7,811.43	1,254.07	-538.93	100.00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1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且合法有效，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刚及其一致行动人胡维、梅嘉欣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 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本人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 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 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本人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上述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本人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p>（4）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p> <p>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p> <p>②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p> <p>（5）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就该类事项导致本人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6）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p>					
--	--	--	---	--	--	--	--	--

			<p>(7) 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p>(8) 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发行人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人(或公司)及本人(或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苏州昶恒、昶众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企业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 就该类事项导致本企业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4) 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p>(5) 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发行人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 则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引导基金、凯风进取、凯风万盛、凯风长养、湖杉投资、瑞清咨询、华芯创投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单位 (或本公司、本企业)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 (或本公司、本企业) 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 就该类事项导致本单位 (或本公司、本企业) 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3) 本单位 (或本公司、本企业) 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 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发行人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单位（或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单位（或本公司、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杭州创合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 6 个月内通过增资入股的股份，自完成增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 发行人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 6 个月内，本企业自非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处受让的股份，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3)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就该类事项导致本企业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4) 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p>	<p>(1) 自完成增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2)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p>(5) 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发行人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新创投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 6 个月内通过增资入股的股份，自完成增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 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除上述股份外的其余股份，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3)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就该类事项导致本公司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4) 本公司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p>	<p>(1) 完成增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2)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p>(5) 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发行人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 则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领军创投、苏州安洁、刘彪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 6 个月内通过增资入股的股份, 自完成增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或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就该类事项导致本公司(或本人)新增股份仍将适用上述承诺。</p> <p>(3) 本公司(或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p>(4) 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发行人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 则本公司(或本人)及本公</p>	完成增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司（或本人）的一致行动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奥银湖杉、湖杉芯聚、凯风敏芯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 6 个月内通过增资入股的股份，自完成增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发行人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 6 个月内，本企业自实际控制人处受让的股份，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3）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就该类事项导致本企业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4）自发行人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 6 个月内自实际控制人处受让的股份，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p>	<p>（1）完成增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2）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企业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5）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p>（6）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发行人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芯动能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 6 个月内通过增资入股的股份，自完成增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p>	<p>（1）完成增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股份发生变化的，就该类事项导致本企业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2) 发行人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 6 个月内，本企业自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受让的股份，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本企业自非实际控制人处受让的股份，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3)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就该类事项导致本企业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4) 本企业自发行人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 6 个月内自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处受让的股份，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p>	<p>日起 12 个月内；(2)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p>				
--	--	--	---	--	--	--	--	--

			<p>1 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本企业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 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5) 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p>(6) 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发行人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 则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江苏盛奥、梁映姣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就该类事项导致本公司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3)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p>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企业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4）本公司（或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p>（5）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发行人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公司（或本人）及本公司（或本人）的一致行动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日照益敏、聚源聚芯	<p>（1）发行人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 6 个月内，本企业自非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处受让的股份，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p>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 就该类事项导致本企业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3) 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p>(4) 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发行人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 则本企业及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张辰良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 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本人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p>	<p>(1)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2)、(3) 离职后 6 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动延长 6 个月。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 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p> <p>(4) 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p> <p>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p> <p>②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p> <p>(5)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就该类事项导致本人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6) 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p>					
--	--	--	---	--	--	--	--	--

			<p>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p> <p>(7) 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p>(8) 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发行人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人及本人的一致行动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庄瑞芬、吕萍、徐静、钱祺凤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p> <p>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p>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担任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②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p> <p>(2)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 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就该类事项导致本人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4) 本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p>(5) 如果监管规则对上市发行人股份锁定或</p>					
--	--	--	--	--	--	--	--	--

			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人及本人的一致行动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其他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刚及其一致行动人胡维、梅嘉欣	<p>(1) 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2) 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3)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4) 减持数量：锁定期满后，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股份数量的 25%；</p> <p>(5) 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方式、减持价格、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6）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其不再为公司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出让方、受让方应当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签署第（4）、（5）点的规定；（7）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8）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其他承诺	其他	华芯创投、中新创投、凯风万盛、凯风进取、凯风长养、凯风敏芯、湖	（1）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锁定期满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杉投资、奥银湖杉以及湖杉芯聚	<p>(2) 减持数量：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减持的股份累计不超过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80%。计算减持比例时，本公司（或本企业）与一致行动人的持股合并计算。(3) 本公司（或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方式、减持价格、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4)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p>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	<p>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上市之日起 3 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即触及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应在发生上述情形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起十个交易日内，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票。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具体实施方案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其他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刚及其一致行动人胡维、梅嘉欣	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股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即触及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本人应在发生上述情形后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并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其他承诺	其他	王林、刘文浩、张辰良、钱祺凤、董铭彦	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即触及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发生上述情形后，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上述承诺对公司未来新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同样的约束力。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符合科创板发行上市条件，公司申请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公司已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孰高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p>					
其他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刚及其一致行	公司符合科创板发行上市条件，公司申请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动人胡维、梅嘉欣</p>	<p>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公司已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以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购回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孰高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公司因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被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本人承诺暂停转让本人拥有权益的发行人股份。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p>					
--	--	-----------------	---	--	--	--	--	--

			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其他承诺	其他	董事王林、刘文浩、杨振川、王明湘、李寿喜和监事庄瑞芬、吕萍、徐静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张辰良、钱祺凤、董铭彦	<p>(1) 本人已经阅读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编制的招股说明书，本人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公司符合科创板发行上市条件，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2) 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监管机构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刚及其一致行动人胡维、梅嘉欣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监管机构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承诺	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1）加强技术创新公司一直坚持提高自主创新能力、走创新型发展道路为战略，紧跟市场需求，继续在新产品、新技术等领域加大研发投入，不断进行技术创新，进一步提升企业业务技术水平。通过以技术创新为突破口，持续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与品质，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以增加公司盈利增长点，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2）加大市场开拓公司将加大现有主营产品和新产品的市场开发力度，增强产品供应能力，不断提升公司市场份额，开拓新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的产品应用领域，寻求更多合作伙伴。（3）加强经营管理，提高运营效率公司将不断加强管理运营效率，持续提升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营销服务等环节的组织管理水平和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促进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提高运营效率和盈利能力。（4）加强募投项目和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制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加强募投项目建设和管理，尽快实现预期效益。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提升募集资金运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以填补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p> <p>（5）完善公司治理，加大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建立全面的人力资源培养、培训体系，完善薪酬、福利、长期激励政策和绩效考核制度，不断加大人才引</p>					
--	--	--	--	--	--	--	--

			进力度，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坚实的人力资源基础。					
其他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刚	<p>公司实际控制人将采取以下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1）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6）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其他承诺	其他	董事胡维、王林、刘文浩、杨振川、王明湘、李寿喜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梅嘉欣、张辰良、钱祺凤、董铭彦	<p>(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刚及其一致行动人胡维、梅嘉欣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本人承诺根据《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其他承诺	其他	华芯创投、中新创投、凯风万盛、凯风进取、凯风长养、凯风敏芯、湖杉投资、奥银湖杉以及湖杉芯聚。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或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按照《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本公司（或本企业）承诺根据《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董事王林、刘文浩、杨振川、王明湘、李寿喜和监事庄瑞芬、吕萍、徐静及其他高级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本人承诺根据《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管理人员张辰良、钱祺凤、董铭彦	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	<p>（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后十日内，本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4）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起 12 个月的期间内，本公司将不得发</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					
其他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刚及其一致行动人胡维、梅嘉欣	<p>(1) 本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 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 如果本人违反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应当承担责任后十日内，本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5）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扣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老股转让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其他承诺	其他	<p>董事王林、刘文浩、杨振川、王明湘、李寿喜，监事庄瑞芬、吕萍、徐静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张辰良、钱祺凤、董铭彦</p>	<p>（1）本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并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应当承担责任后十日内，本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4) 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日内, 开始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 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 不得转让, 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李刚及其一致行动人胡维、梅嘉欣	(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现在不存在或将来均不会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安排、控制任何其他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或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2) 如未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及本人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安排控制的企业, 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当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 则在发行人提出异议后, 本人将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若发行人提出受让请求, 则本人将无条件按经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3) 本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地位损害发行人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本人未履行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赔偿发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人的实际损失。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李刚及其一致行动人胡维、梅嘉欣	<p>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发行人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本人在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承诺不利用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动人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华芯创投、中新创投、凯风万盛、凯风进取、凯风长养、凯风敏芯、湖杉投资、奥银湖杉以及湖杉芯聚	<p>本公司（或本企业）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发行人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本公司（或本企业）以及本公司（或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或本企业）在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公司（或本企业）及本公司（或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公司（或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露。本公司（或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或本企业）承诺不利用发行人关联方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王林、刘文浩、杨振川、王明湘、李寿喜，监事庄瑞芬、吕萍、徐静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张辰良、钱祺凤、董铭彦	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发行人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本人在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承诺不利用发行人关联方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	--	--	---	--	--	--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专利侵权诉讼：2019年7月29日，歌尔股份以发行人及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产品中产品编码为“MB17H11N”、“MB10H11X”、“MB16H11Y”的产品侵害其第 ZL201521115976.X、第 ZL201520110844.1 及第 ZL201020001125.3 实用新型专利权为由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p>	<p>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专利侵权诉讼：2019年11月18日，歌尔股份再次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继续就产品编码为“MB17H11N”、“MB10H11X”、“MB16H11Y”的产品主张发行人及百度网讯侵害其编号为第 ZL201410525743.0 的发明专利。</p>	<p>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专利侵权诉讼：2020年3月4日，歌尔股份及其子公司歌尔微电子有限公司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继续就产品编码为“MB17H11N”、“MB10H11X”、“MB16H11Y”的产品主张发行人及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侵害其第 ZL201520987396.3 的实用新型与第 ZL201410374326.0 的发明专利。</p>	<p>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专利侵权诉讼：2020年4月17日，歌尔股份向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就产品编码为“MB50R11G”、“HVWA1823”与“MB28H12F”的产品主张发行人及潍城区华阳电子科技中心侵害其第 201310320229.9 的发明专利、第 201420430405.4 的实用新型专利及第 201220626527.1 的实用新型专利。</p>	<p>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专利侵权诉讼：2020年6月5日，歌尔微电子有限公司向</p>	<p>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在上海</p>

<p>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就产品编码为“MB28H12F”的产品举证，主张发行人及潍城区华阳电子科技中心侵害其第 200510115447.4 的发明专利。</p>	<p>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专利权属纠纷：2019 年 11 月 25 日，北京歌尔泰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歌尔泰克”）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将发行人及其股东李刚、胡维、梅嘉欣列为被告，主张确认发行人所有的专利号为 ZL200710038554.0 的发明专利为梅嘉欣的职务发明，主张该专利的专利权归属于歌尔泰克。</p>	<p>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专利权属纠纷：2019 年 12 月 25 日，歌尔股份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将发行人及李刚、唐行明、梅嘉欣、邵成龙、张敏列为被告，主张确认发行人所有的四项发明专利申请为唐行明的职务发明，主张上述专利申请权归属于歌尔股份。</p>	<p>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专利权属纠纷：2020 年 3 月 19 日，原告歌尔股份再次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一件专利权属诉讼，将发行人及唐行明、梅嘉欣、张敏列为被告，主张确认发行人所有的申请号为“201920493097.2”的实用新型专利（12 月权属诉讼项下“201910293219.8”号发明专利的同技术实用新型专利）为唐行明的职务发明，主张上述专利归属于歌尔股份。</p>	<p>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专利权属纠纷：2020 年 4 月 27 日，歌尔股份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一件专利权属诉讼，将发行人及唐行明、梅嘉欣、张敏列为被告，主张确认发行人所有的申请号为“201920492690.5”的实用新型专利（12 月权属诉讼项下“201910293041.7”号发明专利的同技术实用新型专利）为唐行明的职务发明，主张上述专利归属于歌尔股份。</p>	<p>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专利权属纠纷：2020 年 5 月 27 日，歌尔股份向苏州市中</p>	<p>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p>

<p>级人民法院提起一件专利权属诉讼，将发行人及唐行明、梅嘉欣、张敏列为被告，主张确认发行人所有的申请号为“201920493062.9”的实用新型专利（12 月权属诉讼项下“201910293047.4”号发明专利的同技术实用新型专利）为唐行明的职务发明，主张上述专利归属于歌尔股份。</p>	<p>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2020 年 4 月 24 日，发行人就歌尔股份恶意诉讼事项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起诉并已获受理；</p>	<p>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2020 年 4 月 28 日，发行人就歌尔股份不正当竞争事项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并已获受理。</p>	<p>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2020 年 5 月 23 日，歌尔股份就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正当竞争事项向寿光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公司于 2020 年 1 月、2020 年 2 月、2020 年 4 月、2020 年 5 月与 2020 年 6 月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复审和无效审理部（以下简称“专利复审部”）寄发的《无效宣告请求受理通知书》，歌尔股份及自然人王云飞、陈昀、王莉、褚国华分别作为无效宣告请求人向专利复审部提交了针对公司及子公司昆山灵科名下十八项发明专利与一项实用新型专利的无效宣告请求。</p>	<p>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2020 年 5 月，自然人 Gregory J. Gonsalves 向美国专利及商标局提交了针对发行人名下美国专利“PACKAGE FOR MICRO-ELECTRO-MECHANICAL ACOUSTIC</p>	<p>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p>

<p>TRANSDUCER WITH IMPROVED DOUBLE SIDE MOUNTABLE ELECTRODES” (US8472647) 的单方复审请求 (Request for Ex Parte Reexamination)。</p>	<p>市公告书》</p>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 MEMS 传感器研发与销售，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企业。公司的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及噪声。废气主要为实验过程产生的锡焊废气、非甲烷总烃及胶水、乙醇等挥发气体，由通风柜、抽气罩收集后接至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去除，或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排放；废水主要包括生活用污水、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试验废水和设备检修废水，废水经污水管网排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报废品、废过滤棉和废活性炭等，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噪音，通过严格按照工业设备安装规范安装施工，设置减震基座、合理布局等措施来控制噪声，确保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排放限值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方面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生产运营，符合环保方面的相关规定。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规定，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7月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64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300,000股，并于2020年8月10日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39,900,000股，本次发行13,300,000股，发行后总股本53,200,000股。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 转融 通借 出股 份的 限售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李刚	0	10,745,026	26.93	0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中新苏州工业 园区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0	4,831,023	12.11	0	0	无	0	国有法 人
上海华芯创业 投资企业	0	4,820,349	12.08	0	0	无	0	其他
苏州昶众企业 管理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0	1,850,000	4.64	0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西藏凯风进取 创业投资有限 公司	0	1,682,886	4.22	0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梅嘉欣	0	1,658,930	4.16	0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胡维	0	1,573,456	3.94	0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日照市益敏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31,563	3.8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0	1,242,309	3.11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1,178,126	2.95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李刚	0	人民币普通股	10,745,026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人民币普通股	4,831,023					
上海华芯创业投资企业	0	人民币普通股	4,820,349					
苏州昶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0	人民币普通股	1,850,000					
西藏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人民币普通股	1,682,886					
胡维	0	人民币普通股	1,658,930					
梅嘉欣	0	人民币普通股	1,573,456					
日照市益敏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人民币普通股	1,531,563					
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0	人民币普通股	1,242,309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人民币普通股	1,178,12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李刚、胡维、梅嘉欣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李刚系苏州昶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二者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说明：报告期末公司未上市，公司股份未流通且未达到限售条件，公司不区分有限售条件股份与无限售条件股份，因此上述表格中公司不填写“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及“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公司上市后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 41,065,542 股。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6,933,176.50	163,722,655.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4,507,399.33	2,709,771.33
应收账款	七、5	22,172,908.58	15,100,296.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4,612,001.92	6,806,434.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766,808.67	835,586.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99,146,052.95	72,603,347.7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1,085,459.09	17,526,254.40
流动资产合计		259,223,807.04	279,304,346.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0,161,178.63	25,903,072.26
在建工程	七、22	28,909,447.71	16,663,668.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6,315,160.30	780,722.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8,989,059.13	9,502,571.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6,719,646.86	4,152,093.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5,276,573.07	3,178,963.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371,065.70	60,181,091.38
资产总计		355,594,872.74	339,485,437.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000,000.00	6,213,331.00
应付账款	七、36	40,493,965.20	36,100,368.66
预收款项			2,024,786.51
合同负债	七、38	1,369,075.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543,835.00	5,050,276.18
应交税费	七、40	318,462.09	1,398,041.05
其他应付款			7,467.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77,979.82	
流动负债合计		48,903,317.69	50,794,270.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347,500.00	1,082,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7,500.00	1,082,500.00
负债合计		50,250,817.69	51,876,770.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39,900,000.00	39,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29,897,417.95	129,897,417.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3,351,807.55	13,351,807.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19,055,155.36	102,011,768.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2,204,380.86	285,160,993.58
少数股东权益		3,139,674.19	2,447,673.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5,344,055.05	287,608,666.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5,594,872.74	339,485,437.58

法定代表人：李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祺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景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569,100.25	128,140,447.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07,399.33	2,709,771.33
应收账款	十七、1	21,707,848.10	15,262,769.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176,160.23	6,415,174.63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41,580.00	143,617.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3,499,733.54	68,716,577.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130,897.38	13,371,532.70
流动资产合计		206,732,718.83	234,759,890.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12,400,000.00	72,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815,767.80	19,409,650.78
在建工程		1,458,799.83	78,506.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237,527.55	687,027.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0,668.25	218,082.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5,293.94	421,282.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35,788.67	3,110,963.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793,846.04	96,325,513.49
资产总计		351,526,564.87	331,085,404.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	6,213,331.00
应付账款		39,458,273.73	34,153,305.01
预收款项			1,837,226.21
合同负债		1,367,826.71	
应付职工薪酬		1,162,517.21	1,506,334.08
应交税费		205,361.08	1,178,846.84
其他应付款			7,467.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77,817.47	
流动负债合计		46,371,796.20	44,896,510.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47,500.00	1,082,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7,500.00	1,082,500.00
负债合计		47,719,296.20	45,979,010.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900,000.00	39,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897,417.95	129,897,417.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51,807.55	13,351,807.55
未分配利润		120,658,043.17	101,957,16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3,807,268.67	285,106,393.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1,526,564.87	331,085,404.02

法定代表人：李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祺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景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3,113,997.57	138,021,414.3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33,113,997.57	138,021,414.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6,962,246.88	109,215,843.55
其中：营业成本		86,794,911.56	79,304,271.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39,524.38	934,685.08
销售费用	七、63	3,747,764.86	3,555,532.45
管理费用	七、64	10,902,248.46	6,766,590.12
研发费用	七、65	16,161,779.72	19,104,704.94

财务费用	七、66	-783,982.10	-449,940.61
其中：利息费用			74,385.75
利息收入		-408,714.51	-346,281.17
加：其他收益	七、67	521,488.04	58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62,724.31	202,097.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54,390.64	-185,663.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537,285.21	-290,157.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64,389.73	8,597.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308,676.92	29,120,444.8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07,682.70	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813.98	93,995.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10,545.64	29,076,449.2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224,842.69	-355,953.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35,388.33	29,432,403.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35,388.33	29,432,403.0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43,387.28	28,775,227.5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92,001.05	657,175.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735,388.33	29,432,403.0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043,387.28	28,775,227.5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2,001.05	657,175.5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7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7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李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祺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景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28,392,397.56	137,252,759.1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82,894,428.12	78,967,634.00
税金及附加		85,715.71	887,211.26
销售费用		3,716,526.36	3,519,870.79
管理费用		7,593,308.93	5,579,238.40
研发费用		15,546,094.00	21,482,694.96
财务费用		-683,783.29	-424,083.99
其中：利息费用			74,385.75
利息收入		-299,844.14	-264,396.16
加：其他收益		490,094.74	57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70,176.37	202,097.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4,087.11	-190,700.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3,005.61	-290,157.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389.73	8,597.1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537,675.85	27,540,030.40
加：营业外收入		207,681.34	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93,995.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45,357.19	27,496,034.75
减：所得税费用		1,044,481.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00,875.25	27,496,034.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00,875.25	27,496,034.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700,875.25	27,496,034.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祺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景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618,402.01	154,496,483.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8,491.67	92,283.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6,785.61	781,281.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943,679.29	155,370,048.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579,199.89	86,001,832.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334,330.43	21,993,562.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32,756.78	9,345,120.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9,410,873.07	9,058,770.09

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857,160.17	126,399,28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3,480.88	28,970,763.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500,000.00	37,6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2,724.31	202,097.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1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62,724.31	37,911,217.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750,041.76	8,744,180.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500,000.00	3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250,041.76	45,744,180.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87,317.45	-7,832,962.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968,63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968,63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93,270.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5,000.00	1,6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5,000.00	6,723,270.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5,000.00	87,245,359.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0,318.32	137,812.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795,480.01	108,520,972.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18,656.51	70,000,819.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023,176.50	178,521,792.03

法定代表人：李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祺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景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186,738.96	152,242,855.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8,897.69	92,283.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7,597.61	740,396.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353,234.26	153,075,535.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543,742.20	85,035,000.0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51,403.35	16,509,802.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04,036.44	8,639,046.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46,668.92	12,355,78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045,850.91	122,539,63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2,616.65	30,535,904.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000,000.00	37,6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0,176.37	202,097.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71.80	569,285.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485,048.17	38,451,382.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75,097.85	4,096,211.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000,000.00	5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675,097.85	61,096,211.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90,049.68	-22,644,828.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368,63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368,63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93,270.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5,000.00	1,6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5,000.00	6,723,270.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5,000.00	86,645,359.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0,318.32	137,812.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577,348.01	94,674,247.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236,448.26	57,757,071.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59,100.25	152,431,319.31

法定代表人：李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祺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景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900,000.00				129,897,417.95				13,351,807.55		102,011,768.08		285,160,993.58	2,447,673.14	287,608,666.7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900,000.00				129,897,417.95				13,351,807.55		102,011,768.08		285,160,993.58	2,447,673.14	287,608,666.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43,387.28		17,043,387.28	692,001.05	17,735,388.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043,387.28		17,043,387.28	692,001.05	17,735,388.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900,000.00				129,897,417.95			13,351,807.55		119,055,155.36		302,204,380.86	3,139,674.19	305,344,055.05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700,000.00				37,534,354.18				7,243,904.41		53,650,836.28		136,129,094.87	805,992.48	136,935,087.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700,000.00				37,534,354.18				7,243,904.41		53,650,836.28		136,129,094.87	805,992.48	136,935,087.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0,000.00				92,363,063.77						23,761,127.50		118,324,191.27	1,257,175.55	119,581,366.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775,227.53		28,775,227.53	657,175.55	29,432,403.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00,000.00				92,363,063.77								94,563,063.77	600,000.00	95,163,063.7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00,000.00				91,168,630.00								93,368,630.00	600,000.00	93,968,63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94,433.77								1,194,433.77		1,194,433.77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14,100.03		-5,014,100.03		-5,014,100.03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											-5,014,100.03		-5,014,100.03		-5,014,100.03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900,000.00					129,897,417.95				7,243,904.41		77,411,963.78		254,453,286.14	2,063,168.03	256,516,454.17			

法定代表人：李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祺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景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900,000.00				129,897,417.95			13,351,807.55	101,957,167.92	285,106,393.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900,000.00				129,897,417.95			13,351,807.55	101,957,167.92	285,106,393.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00,875.25	18,700,875.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700,875.25	18,700,875.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900,000.00				129,897,417.95				13,351,807.55	120,658,043.17	303,807,268.67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700,000.00				37,534,354.18				7,243,904.41	52,000,139.65	134,478,398.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700,000.00				37,534,354.18				7,243,904.41	52,000,139.65	134,478,398.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0,000.00				92,363,063.77					22,481,934.72	117,044,998.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496,034.75	27,496,034.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00,000.00				92,363,063.77						94,563,063.7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00,000.00				91,168,630.00						93,368,63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94,433.77						1,194,433.7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14,100.03	-5,014,100.0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14,100.03	-5,014,100.0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900,000.00				129,897,417.95				7,243,904.41	74,482,074.37	251,523,396.73

法定代表人：李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祺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景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芯有限公司），敏芯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李刚、胡维、梅嘉欣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7 年 9 月 25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20594211222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敏芯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10 万元。敏芯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在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0006676081021 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3,990 万元，股份总数 3,99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开发设计微电子机械系统传感器、集成电路及新型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件；生产 MEMS 传感器，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产品主要有：MEMS 麦克风、MEMS 压力传感器、MEMS 惯性传感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0 年 8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苏州芯仪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仪微电子公司）、昆山灵科传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灵科公司）和苏州德斯倍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斯倍公司）3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苏州芯仪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	苏州德斯倍电子有限公司
3	昆山灵科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

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

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

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

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备用金等组合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1-2 年	2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5) 金融工具减值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5) 金融工具减值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5) 金融工具减值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

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

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	23.75-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

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3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 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

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020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 MEMS 传感器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取得了签收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

约定将产品报关，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取得了签收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 直销：公司根据合同或者订单约定的交货条件将产品发至客户约定的地址，客户签收确认时完成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公司以直销客户签收单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2) 经销：根据经销商协议约定，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为买断式销售。经销商向公司采购的商品，除非产品质量问题，否则经销商没有权利要求公司回购其已采购的商品，公司将订单中约定的产品交付至经销商指定地点并经经销商签收确认即完成相关风险及报酬的转移，作为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经销商代销的情况。根据公司与经销商的上述约定，公司将经销商签字确认的签收单作为相关收入确认的依据。

(3) 外销：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按照约定的贸易方式已交付，客户签收确认时完成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公司以外销客户签收单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公司产品收入确认的方法是：无论内外销产品收入，公司以销售产品交付购货方，经购货方签收确认后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以购货方的签收单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 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

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统称“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3,722,655.82	163,722,655.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09,771.33	2,709,771.33	
应收账款	15,100,296.30	15,100,296.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806,434.08	6,806,434.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35,586.53	835,586.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603,347.74	72,603,347.7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526,254.40	17,526,254.40	
流动资产合计	279,304,346.20	279,304,346.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903,072.26	25,903,072.26	
在建工程	16,663,668.01	16,663,668.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80,722.31	780,722.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502,571.68	9,502,571.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52,093.52	4,152,093.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78,963.60	3,178,963.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181,091.38	60,181,091.38	
资产总计	339,485,437.58	339,485,437.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13,331.00	6,213,331.00	
应付账款	36,100,368.66	36,100,368.66	
预收款项	2,024,786.51		-2,024,786.51

合同负债		2,024,786.51	2,024,786.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50,276.18	5,050,276.18	
应交税费	1,398,041.05	1,398,041.05	
其他应付款	7,467.46	7,467.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794,270.86	50,794,270.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82,500.00	1,082,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2,500.00	1,082,500.00	
负债合计	51,876,770.86	51,876,770.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900,000.00	39,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897,417.95	129,897,417.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51,807.55	13,351,807.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2,011,768.08	102,011,768.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285,160,993.58	285,160,993.58	
少数股东权益	2,447,673.14	2,447,673.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87,608,666.72	287,608,666.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339,485,437.58	339,485,437.58	

东权益) 总计			
---------	--	--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执行 2017 年 7 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 将上期期末预收款项调整至期初合同负债科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140,447.57	128,140,447.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09,771.33	2,709,771.33	
应收账款	15,262,769.68	15,262,769.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415,174.63	6,415,174.63	
其他应收款	143,617.00	143,617.0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8,716,577.62	68,716,577.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371,532.70	13,371,532.70	
流动资产合计	234,759,890.53	234,759,890.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2,400,000.00	72,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409,650.78	19,409,650.78	
在建工程	78,506.62	78,506.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87,027.62	687,027.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8,082.53	218,082.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1,282.34	421,282.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10,963.60	3,110,963.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325,513.49	96,325,513.49	
资产总计	331,085,404.02	331,085,404.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13,331.00	6,213,331.00	
应付账款	34,153,305.01	34,153,305.01	
预收款项	1,837,226.21		-1,837,226.21
合同负债		1,837,226.21	1,837,226.21
应付职工薪酬	1,506,334.08	1,506,334.08	
应交税费	1,178,846.84	1,178,846.84	
其他应付款	7,467.46	7,467.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896,510.60	44,896,510.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82,500.00	1,082,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2,500.00	1,082,500.00	
负债合计	45,979,010.60	45,979,010.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900,000.00	39,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897,417.95	129,897,417.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51,807.55	13,351,807.55	
未分配利润	101,957,167.92	101,957,16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5,106,393.42	285,106,393.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1,085,404.02	331,085,404.0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执行 2017 年 7 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将上期期末预收款项调整至期初合同负债科目。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费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5%、20%、25%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费	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费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母公司	12.5
芯仪微电子公司	20
昆山灵科公司	25
德斯倍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示《江苏省 2017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公司在 2017 年第二批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32003281)，按税法规定 2020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设计和软件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

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8 号), 依法成立且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 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 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并享受至期满为止。公司符合条件, 且该税收优惠事项已在苏州市工业园区税务局备案, 2020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 芯仪微电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芯仪微电子公司 2020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 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115.24	36,044.26
银行存款	105,971,061.26	161,782,612.25
其他货币资金	910,000.00	1,903,999.31
合计	106,933,176.50	163,722,655.82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受限其他货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10,000.00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03,999.31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07,399.33	2,709,771.33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507,399.33	2709771.3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11,438.7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711,438.7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07,399.33	100.00			4,507,399.33	2,709,771.33	100.00			2,709,771.3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507,399.33	100.00			4,507,399.33	2,709,771.33	100.00			2,709,771.33
合计	4,507,399.33	/		/	4,507,399.33	2,709,771.33	/		/	2709771.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507,399.33		
合计	4,507,399.3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承兑人类别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3,326,011.3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26,395.6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3,352,406.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352,406.94	100.00	1,179,498.36	5.05	22,172,908.58	15,899,216.46	100.00	798,920.16	5.02	15,100,296.30
其中：										
合计	23,352,406.94	100.00	1,179,498.36	/	22,172,908.58	15,899,216.46	/	798,920.16	/	15,100,296.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326,011.34	1,166,300.56	5.00
1-2 年			
2-3 年	26,395.60	13,197.80	50.00
合计	23,352,406.94	1,179,498.3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风险信用特征相同,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无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8,920.16	380,578.20				1,179,498.36
合计	798,920.16	380,578.20				1,179,498.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公司一	11,283,023.58	48.32	564,151.18
公司二	3,363,820.46	14.40	168,191.02

公司三	2,627,047.00	11.25	131,352.35
公司四	1,237,693.66	5.30	61,884.68
公司五	551,800.48	2.36	27,590.02
小计	19,063,385.18	81.63	953,169.2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612,001.92	100.00	6,806,434.08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4,612,001.92	100.00	6,806,434.0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公司一	2,885,513.75	62.57
公司二	381,355.71	8.27
公司三	207,920.79	4.51
公司四	150,292.01	3.26
公司五	144,243.09	3.13

小计	3,769,325.35	81.73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66,808.67	835,586.53
合计	766,808.67	835,586.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756.77
1 至 2 年	919,524.68
2 至 3 年	21,040.00
3 年以上	166,861.8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129,183.2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29,183.25	1,124,148.67
合计	1,129,183.25	1,124,148.6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3,252.34	98,448.00	166,861.80	288,562.14
2020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2,416.23	22,416.23		
--转入第三阶段		-4,208.00	4,208.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1.73	67,248.71	6,312.00	73,812.4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1,087.84	183,904.94	177,381.80	362,374.5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88,562.14	73,812.44				362,374.58
合计	288,562.14	73,812.44				362,374.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联东金吴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84,332.51	1 年以内, 1-2 年	34.04	75,895.67
微盟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1-2 年	26.57	60,000
苏州纳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41,776.80	1-2 年, 3 年以上	21.41	124,016.80
北京联东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64,998.94	1 年以内, 1-2 年	5.76	12,919.60
上海江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2,500.00	3 年以上	4.64	52,500.00
合计	/	1,043,608.25	/	92.42	325,332.0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342,295.54	734,357.35	19,607,938.19	11,332,242.95	432,738.16	10,899,504.79
在产品	29,603,661.36		29,603,661.36	8,279,518.78		8,279,518.78
库存商品	30,497,441.23	866,469.36	29,630,971.87	26,319,393.57	831,149.95	25,488,243.6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半成品	14,097,380.10	268,261.08	13,829,119.02	17,473,236.50	67,914.47	17,405,322.03
委托加工物资	6,047,271.28		6,047,271.28	10,530,758.52		10,530,758.52
发出商品	427,091.23		427,091.23			
合计	101,015,140.74	1,869,087.79	99,146,052.95	73,935,150.32	1,331,802.58	72,603,347.7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32,738.16	301,619.19				734,357.3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831,149.95	35,319.41				866,469.3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半成品	67,914.47	200,346.61				268,261.08
合计	1,331,802.58	537,285.21				1,869,087.7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付 IPO 费用	5,496,525.30	2,485,849.05
待摊费用	430,331.68	205,958.4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1,559,115.34	11,730,741.26
待抵扣进项税	3,599,486.77	3,103,705.69
合计	21,085,459.09	17,526,254.40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161,178.63	25,903,072.2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0,161,178.63	25,903,072.26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92,720.05	35,047,160.69	891,074.77	38,130,955.51
2.本期增加金额	372,265.69	18,492,307.53		18,864,573.22
(1) 购置	372,265.69	3,781,964.44		4,154,230.13
(2) 在建工程转入		14,710,343.09		14,710,343.0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597.00	990,085.50		993,682.50
(1) 处置或报废	3,597.00	990,085.50		993,682.50
4.期末余额	2,561,388.74	52,549,382.72	891,074.77	56,001,846.2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32,630.77	11,091,246.94	304,005.54	12,227,883.25
2.本期增加金额	246,439.86	4,171,117.99	84,647.91	4,502,205.76
(1) 计提	246,439.86	4,171,117.99	84,647.91	4,502,205.76
3.本期减少金额	1,025.10	888,396.31		889,421.41
(1) 处置或报废	1,025.10	888,396.31		889,421.41
4.期末余额	1,078,045.53	14,373,968.62	388,653.45	15,840,667.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83,343.21	38,175,414.10	502,421.32	40,161,178.63

2.期初账面价值	1,360,089.28	23,955,913.75	587,069.23	25,903,072.26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8,909,447.71	16,663,668.01
工程物资		
合计	28,909,447.71	16,663,668.01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工程	26,967,262.17		26,967,262.17	16,055,161.39		16,055,161.39
设备一体化工程	561,892.33		561,892.33	530,000.00		530,000.00
零星设备安装				78,506.62		78,506.62
研发大楼	1,380,293.21		1,380,293.21			
合计	28,909,447.71		28,909,447.71	16,663,668.01		16,663,668.0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20,465.58	1,020,465.58
2.本期增加金额	5,325,100.00			539,247.80	5,864,347.80
(1)购置	5,325,100.00			539,247.80	5,864,347.8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325,100.00			1,559,713.38	6,884,813.3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9,743.27	239,743.27

2.本期增加金额	133,127.49			196,782.32	329,909.81
(1) 计提	133,127.49			196,782.32	329,909.8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33,127.49			436,525.59	569,653.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91,972.51			1,123,187.79	6,315,160.30
2.期初账面价值				780,722.31	780,722.3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300,910.18	45,361.30	82,477.32		263,794.16
车间装修费	82,827.67		23,665.06		59,162.61
联东 U 谷 10 号 1 楼装修工程	3,585,455.96	10,910.43	361,146.89		3,235,219.50
联东 U 谷 10 号 2 楼装修工程	3,246,863.43		330,189.48		2,916,673.95
联东 U 谷 3 号楼装修工程	2,124,129.12		216,013.14		1,908,115.98
地基装修工程	162,385.32		16,513.73		145,871.59
零星装修		491,223.97	31,002.63		460,221.34
合计	9,502,571.68	547,495.70	1,061,008.25		8,989,059.13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10,960.73	474,097.21	2,419,284.88	316,638.4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56,701.74	168,115.98	796,844.14	199,211.04
可抵扣亏损	23,635,984.66	5,908,996.17	13,873,506.50	3,500,931.54
递延收益	1,347,500.00	168,437.50	1,082,500.00	135,312.50
合计	28,851,147.13	6,719,646.86	18,172,135.52	4,152,093.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工程款	4,167,856.28		4,167,856.28	3,026,751.21		3,026,751.21
预付软件款	1,108,716.79		1,108,716.79	152,212.39		152,212.39
合计	5,276,573.07		5,276,573.07	3,178,963.60		3,178,963.6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0	6,213,331.00
合计	4,000,000.00	6,213,331.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4,437,485.74	27,063,492.14
设备工程款	5,698,587.23	8,221,709.95
费用	357,892.23	815,166.57
合计	40,493,965.20	36,100,368.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1,369,075.58	2,024,786.51

合计	1,369,075.58	2,024,786.51
----	--------------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941,462.98	26,708,811.40	29,120,844.83	2,529,429.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038.45	663,234.25	688,406.50	2,866.20
三、辞退福利	80,774.75		69,235.50	11,539.2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050,276.18	27,372,045.65	29,878,486.83	2,543,835.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87,066.81	23,874,733.89	26,280,139.39	2,381,661.31
二、职工福利费	109,100.00	98,377.91	207,477.91	
三、社会保险费	14,104.19	649,036.05	652,570.64	10,569.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895.10	464,146.54	467,221.24	8,820.40
工伤保险费	849.65	11,340.35	12,190.00	
生育保险费	1,359.44	161,173.20	160,903.44	1,629.2
其他		12,375.96	12,255.96	120.00
四、住房公积金		1,782,612.98	1,782,612.9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191.98	304,050.57	198,043.91	137,198.6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941,462.98	26,708,811.40	29,120,844.83	2,529,429.5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188.80	628,626.77	653,117.97	2,697.60
2、失业保险费	849.65	34,607.48	35,288.53	168.6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8,038.45	663,234.25	688,406.50	2,866.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3,716.63	1,049,742.6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63,409.05	
个人所得税	39,763.04	148,690.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60.16	88,751.74
教育费附加	5,211.50	38,036.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74.33	25,357.64
印花税	20,727.38	47,462.27
合计	318,462.09	1,398,041.0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预付款税金	177,979.82	
合计	177,979.8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82,500.00	400,000.00	135,000.00	1,347,500.00	
合计	1,082,500.00	400,000.00	135,000.00	1,347,5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 综合能力 补贴	702,500.00			95,000		607,500.00	与资产相关
先进制造 业基地专 项资金	380,000.00			40,000		3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姑苏创新 创业领军 人才专项		4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82,500.00	400,000.00	0.00	135,000.00	0.00	1,347,5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900,000.00						39,9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9,897,417.95			129,897,417.95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29,897,417.95			129,897,417.9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351,807.55			13,351,807.5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351,807.55			13,351,807.5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2,011,768.08	53,650,836.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2,011,768.08	53,650,836.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43,387.28	59,482,934.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107,903.1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14,100.0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055,155.36	102,011,768.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3,107,925.54	86,794,911.56	138,018,371.53	79,304,271.57
其他业务	6,072.03		3,042.80	
合计	133,113,997.57	86,794,911.56	138,021,414.33	79,304,271.5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400.47	514,883.88
教育费附加	19,885.92	220,664.51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300.00	610.00
印花税	59,680.71	51,417.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257.28	147,109.69
合计	139,524.38	934,685.0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19,029.88	2,610,649.21
业务招待费	387,154.94	191,998.18
运输装卸费	176,848.18	218,105.63
办公差旅费	157,345.54	339,163.07
其他	207,386.32	195,616.36
合计	3,747,764.86	3,555,532.4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48,888.34	3,285,221.58
办公差旅费	692,762.79	485,761.21
业务招待费	307,627.57	228,076.42
折旧摊销费	506,894.47	106,067.04
中介机构费用	2,744,304.06	520,514.96
存货报废损失	275,359.14	40,818.40
租赁费	833,197.20	793,430.73
股份支付		1,194,433.77

其他	893,214.89	112,266.01
合计	10,902,248.46	6,766,590.1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009,419.00	7,904,868.94
研发用材料	3,940,408.71	8,927,882.17
折旧摊销费用	618,351.67	383,918.31
研发服务费	781,571.03	940,111.30
其他费用	812,029.31	947,924.22
合计	16,161,779.72	19,104,704.9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08,714.51	-346,281.17
银行手续费	35,193.55	34,067.10
利息支出		78,735.75
汇兑损益	-410,461.14	-216,462.29
合计	-783,982.10	-449,940.6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35,000.00	155,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36,966.11	425,000.00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49,521.93	
合计	521,488.04	580,000.0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2,724.31	74,958.9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27,138.59
合计	562,724.31	202,097.4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3,812.44	-21,822.2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应收款坏账损失	-380,578.20	-163,841.27
合计	-454,390.64	-185,663.5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37,285.21	-290,157.0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37,285.21	-290,157.0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4,389.73	8,597.16
合计	64,389.73	8,597.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需支付款项		50,000.00	
赔款收入	207,681.34		207,681.34

其他	1.36		1.36
合计	207,682.70	50,000.00	207,682.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3,995.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3,995.6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滞纳金	5,813.98		5,813.98
合计	5,813.98	93,995.65	5,813.9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42,710.65	159,201.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67,553.34	-515,155.31
合计	-1,224,842.69	-355,953.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510,545.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63,818.2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29,428.9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442.1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005.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加计扣除	-2,289,788.52
小微企业 100 万以上应纳税所得额税率差	62,108.55
所得税费用	-1,224,842.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10,739.84	346,281.17
收到政府补助及个税手续费返还	740,361.77	425,000.00
收回票据保证金	993,999.31	
其他	61,684.69	10,000.00
合计	2,206,785.61	781,281.1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办公差旅费	1,431,639.79	869,996.41
支付的广告宣传费、业务推广费	20,000.00	35,000.00
支付的业务招待费、中介机构费用	3,541,345.05	982,722.71
支付的运输装卸费	521,942.93	250,016.80
支付的租赁费	1,430,885.80	1,051,674.25
支付的研发费	1,288,057.56	4,901,759.70
支付票据保证金		77,590.39
其他	1,177,001.94	890,009.83
合计	9,410,873.07	9,058,770.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预付IPO费用	2,815,000.00	1,630,000.00
合计	2,815,000.00	1,63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735,388.33	29,432,403.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991,675.85	475,820.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02,205.76	2,379,950.2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329,909.81	89,631.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1,008.25	71,561.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389.73	-8,597.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995.6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0,318.32	-59,076.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2,724.31	-202,097.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67,553.34	-515,155.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79,990.42	-8,914,157.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7,845,899.34	-5,939,159.99

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897,169.55	10,871,211.00
其他	3,810,037.03	1,194,433.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3,480.88	28,970,763.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6,023,176.50	178,521,792.0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61,818,656.51	70,000,819.9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795,480.01	108,520,972.0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6,023,176.50	161,818,656.51
其中: 库存现金	52,115.24	36,044.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971,061.26	161,782,612.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023,176.50	161,818,656.5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有910,000.00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因其使用受到限制，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1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910,000.00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5,075,224.92
其中：美元	2,129,419.44	7.0795	15,075,224.92
应收账款			3,639,836.08
其中：美元	514,137.45	7.0795	3,639,836.08
应付账款			764,586.00
其中：美元	108,000.00	7.0795	764,586.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9 年苏州园区科技发展资金（国外专利授权资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政府专利补贴	22,000.00	其他收益	22,000.00
姑苏创新领军人才专项补贴	400,000.00	递延收益	
省级研发机构认定奖励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国内授权发明专利资助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稳岗补贴	9,966.11	其他收益	9,966.1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芯仪微电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研发	80		设立
昆山灵科公司	昆山市	昆山市	制造业	100		设立
德斯倍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制造业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芯仪微电子公司	20	692,001.05	0	3,139,674.1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计
芯仪微电子公司	16,470,953.73	195,813.92	16,666,767.65	968,396.69		968,396.69	14,379,614.77	238,511.22	14,618,125.99	2,379,760.27		2,379,760.2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芯仪微电子公司	5,188,679.10	3,460,005.24	3,460,005.24	4,453,756.49	5,660,377.20	3,285,877.76	3,285,877.76	1,079,655.4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9、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请见本节“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4、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李刚	实际控制人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思瑞浦公司）	公司董事王林担任董事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469.0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刚	1,000,000.00	2020-01-20	2020-07-20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0.05	174.4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与专利无效事项的进展情况参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2,836,474.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26,395.6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2,862,869.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862,869.60	100.00	1,155,021.50	5.05	21,707,848.10	16,070,241.07	100	807,471.39	5.02	15,262,769.68
其中：										
应收账款	22,862,869.60	100.00	1,155,021.50	5.05	21,707,848.10	16,070,241.07	100	807,471.39	5.02	15,262,769.68
合计	22,862,869.60	/	1,155,021.50	/	21,707,848.10	16,070,241.07	/	807,471.39	/	15,262,769.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836,474.00	1,141,823.70	5
2 至 3 年	26,395.60	13,197.80	50
合计	22,862,869.60	1,155,021.5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风险信用特征相同,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	807,471.39	347,550.11				1,155,021.50
合计	807,471.39	347,550.11				1,155,021.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公司一	11,283,023.58	49.35	564,151.18
公司二	3,363,820.46	14.71	168,191.02

公司三	2,627,047.00	11.49	131,352.35
公司四	1,237,693.66	5.41	61,884.68
公司五	551,800.48	2.42	27,590.02
小 计	19,063,385.18	83.38	953,169.2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1,580.00	143,617.00
合计	141,580.00	143,617.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000.00
1 至 2 年	147,200.00
2 至 3 年	21,040.00
3 年以上	114,361.8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96,601.8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96,601.80	292,101.80
合计	296,601.80	292,101.8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475.00	33,648.00	114,361.80	148,484.80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4,208.00	4,208.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5.00		6,312.00	6,537.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700.00	29,440.00	124,881.80	155,021.8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484.80	6,537.00				155,021.80
合计	148,484.80	6,537.00				155,021.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纳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41,776.80	1-2年、3年以上	81.52	124,016.80
长城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940.00	1年以内、2-3年	5.37	5,945.00
周阿福	押金保证金	12,000.00	3年以上	4.05	12,000.00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押金保证金	7,015.00	3 年以上	2.37	7,015.00
包建和	押金保证金	6,500.00	1 年以内	2.18	325.00
合计	/	283,231.80	/	95.49	149,301.8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2,400,000.00		112,400,000.00	72,400,000.00		72,4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12,400,000.00		112,400,000.00	72,400,000.00		72,4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芯仪微电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昆山灵科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德斯倍公司	50,000,000.00	40,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72,400,000.00	40,000,000.00		112,4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8,392,397.56	82,894,428.12	137,249,716.33	78,967,634.00
其他业务			3,042.80	
合计	128,392,397.56	82,894,428.12	137,252,759.13	78,967,634.0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0,176.37	74,958.9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27,138.59
合计	470,176.37	202,097.4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389.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1,966.1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62,724.3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1,868.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57,650.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439.16	
合计	1,126,859.5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0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2	0.40	0.4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2020 年半年度会计报表；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	---

董事长：李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